

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饶平县海山镇浮任小学教学楼修缮工程 (工程设计、预算编制) 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: 饶平县海山镇浮任小学; 住所: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海山镇浮任村 影场路北一横; 联系人: 余佩洁, 联系电话: 13690091798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饶平县海山镇浮任小学教学楼修缮工程 (工程设计、预算编制)
4	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: 具有对应工程 设计及工程造价咨询资质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: 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为该项目提供工程设计及预算编制; 2. 服务期限按双方合同约定; 3. 根据业主要求, 完成铲除旧墙面及修补、 油漆面积约为 379 平方; 讲台地面破损修 复装饰面积约为 258 平方; 天花板补漏防 水吊顶面积约为 412 平方。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服务时限:按合同约定为准 地点:饶平县海山镇浮任小学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; 2. 报价方式:按下浮率; 3. 计价标准:按照相关规定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按合同约定为准,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: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验收不合格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

		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